

证券代码：839575

证券简称：实益达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深圳市实益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基于经营的需要，公司与深圳市电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明科技”）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签署了《采购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向电明科技销售原材料并提供供应链服务，在协议有效期内，电明科技单笔订单金额或累积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950 万元，该协议经公司及电明科技以及公司的母公司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决策机构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生效，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终止。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因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8% 金额，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关联交易在公司总经理审批范围内，公司总经理批准了上述关联交易。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深圳市电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七十一区 D 栋厂房 3 层 A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七十一区 D 栋厂房 3 层 A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王云峰
实际控制人：王云峰
注册资本：5,300 万元
主营业务：智能交通类产品、LED 照明类产品和全彩屏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二）关联关系

电明科技为麦达数字的参股公司且麦达数字实际控制人乔昕先生为电明科技的董事，故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且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而受到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基于经营的需要，公司与电明科技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签署了《采购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向电明科技销售原材料并提供供应链服务，在协议有效期内，电明科技单笔订单金额或累积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950 万元，该协议经公司及电明科技以及公司的母公司麦达数字决策机构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生效，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终止。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基于资源优化合理利用而开展的，是合理的、必要的，有利于公司的稳健经营，增加公司的收益，本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与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实益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决定》

深圳市实益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7 日